

《老子》《庄子》

从《庄子》视角的 一种品读

王明强 著

老子，
一个飘逸谜幻的人物；
《老子》，
一部妙不可言的文化经典。

以百姓心為心，善者吾善之，不善者吾亦善之，德善矣。信者吾信之，不信者吾亦信之，德信矣。聖人之在天下，惻惻為天下，自皆注其耳目，聖人皆孩之。之徒十有三死，之徒十有三生，亦十有三夫。何故？以其生生之厚。生者，陸行不遇兇虎，入軍不避鋒刃，夫何故？以其無死地。道生之，德畜之，形之，勢成之，是以萬物莫不尊道而貴德。道之尊德之貴，夫莫之爵而常自然。道生之畜之長之育之成之熟之養之，以之生而不有為，而不恃長而不宰，是謂之玄德。

下有始以焉。天下母既得其母，以知其子，既知其子，復守其母，沒身不殆。塞其兌，閉其門，終不勤，開其兌，濟其事，終身不救。見小曰，守柔曰，強用其光，復歸其明，無遺身殃，謂之強用。

我自然有知，行於大道，唯施是畏。大道甚而民好，往朝甚除，曰甚，無倉甚，虛服文帶，利劍飲食，資財有餘，是謂盜夸，道也哉。

建者不救，善抱者不脫，子孫祭祀不輟，慎之。

让我们聆听来自远古的悠悠道韵，
拨动内心的幽弦……

王明强
著

《老子》 《庄子》

从《庄子》视角的
一种品读

中国物资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老子》庄语：从《庄子》视角的一种品读 / 王明强著. —北京：中国物资出版社，2012. 1

ISBN 978 - 7 - 5047 - 4048 - 9

I. ①老… II. ①王… III. ①老子—研究 IV. ①B223. 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226120 号

策划编辑 李慧智

责任印制 方朋远

责任编辑 李慧智

责任校对 孙会香 饶莉莉

出版发行 中国物资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 5 区 20 楼 邮政编码 100070

电 话 010 - 52227568 (发行部) 010 - 52227588 转 307 (总编室)

010 - 68589540 (读者服务部) 010 - 52227588 转 305 (质检部)

网 址 [http: //www. clph. cn](http://www.clph.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京都六环印刷厂

书 号 ISBN 978 - 7 - 5047 - 4048 - 9/B · 0300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印 张 19. 25

版 次 2012 年 1 月第 1 版

字 数 335 千字

印 次 201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0001—4000 册

定 价 36. 00 元

版权所有 · 侵权必究 · 印装差错 · 负责调换



在中国文化史上，老子是一个影响至深的人物。他的道学思想对中国的哲学、伦理、政治、人生、文学、艺术、养生等诸方面皆浸润极深。在中国文化史上，老子又是一个谜一样的人物，之所以如是说，原因有二：其一，关于老子的生平我们所知甚少。老子究竟是谁，司马迁写《史记》时就已经弄不清楚了。他虽基本认定老子即“周守藏室之吏”李耳，但又疑老子或是老莱子，或是周太史儋，以至于后来甚至有些学者怀疑“是否有老子这个人的存在”。其二，老子的学说与世俗之情大异，其哲思之幽邃、境界之玄深、追求之高蹈皆超出众人远甚，非常人可解。《老子》四十一章曾云：“中士闻道，若存若亡；下士闻道，大笑之，不笑不足以为道。”《史记》载孔子问礼于老子后，即谓其弟子云：“至于龙吾不能知，其乘风云而上天。吾今日见老子，其犹龙邪！”

《老子》一书历来关注者颇多，自汉魏以降直至近代，《老子》的注本之多，仅亚于《论语》，然“仁者见之谓之仁，智者见之谓之智”，纷然淆乱，莫衷一是。此书亦是一家之言耳，仅供广大读者参考。现谨将篇章体例加以简要说明。每章内容列分为三：

1. 原文。《老子》一书的先秦古本是何容貌，现在已不得而知。后世版本众多，各本之间文句亦多有不同，其中王弼的《道德经注》为传世本中流传最广、影响最大者，此书即以王弼本为基准，个别地方参照他本略作调整。

2. 译文。在符合思想意旨的基础上，力求简洁畅达、通俗明白。

3. 解读。以助读者领悟原文要旨为目的，或紧扣原文，从字形、词义上解析，探其原旨；或针对思想加以阐扬、推演；或旁征博引、援古论今。尤其注重庄老互通与对比，以对道家二尊学说的下延上承及异同予以阐明。

有一点，需加以说明。关于《老子》的注释，最早有韩非《解老》《喻老》两篇，《淮南子》亦对《老子》一书多有阐述。要了解《老子》，当然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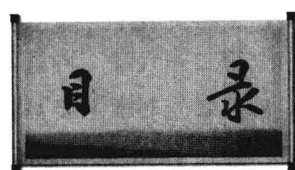


《老子》庄语 —— 从《庄子》视角的一种品读

去研读这些早期道家学者的阐释。但是，了解《老子》最好的方法是以庄释老。庄子不但在时间上早于韩非，而且继承并发展了老子的道家学说，是继老子之后最伟大的道家代表人物，通过庄子的学说我们可以更好地理解《老子》一书的原旨。由此，此书在撰写过程中，注重择取《庄子》一书的内容来阐释《老子》的思想，为了行文的顺畅，正文中多为现代译文，相关原文附于每章之后，以便于读者检阅。

王明强

2011年8月1日



第一章	玄妙的世界	001
第二章	相对的哲理	005
第三章	超然的治国方略	011
第四章	幽眇大道	016
第五章	天地不仁	020
第六章	天地之根	023
第七章	无私之私	026
第八章	上善若水	031
第九章	功遂身退	033
第十章	玄 德	037
第十一章	无之用	042
第十二章	为腹不为目	045
第十三章	忘 身	048
第十四章	大道无形	051
第十五章	得道真人	054
第十六章	虚静常道	058
第十七章	虚己而治	062
第十八章	大道废	065
第十九章	素 朴	069
第二十章	大智若愚	073
第二十一章	孔 德	077
第二十二章	曲则全	082
第二十三章	同于道德	087
第二十四章	自美者不美	0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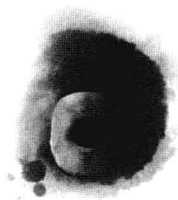


第二十五章	道法自然	095
第二十六章	持重守静	099
第二十七章	袭明	102
第二十八章	知雄守雌	105
第二十九章	天下不可为	109
第三十章	不以兵强天下	113
第三十一章	兵为不祥之器	117
第三十二章	道在天下	119
第三十三章	明强	123
第三十四章	大道泛兮	127
第三十五章	执大象	130
第三十六章	柔弱胜刚强	132
第三十七章	无为无不为	135
第三十八章	世风日下	137
第三十九章	一	141
第四十章	反与弱	144
第四十一章	道隐无名	146
第四十二章	强梁不可为	152
第四十三章	至柔	157
第四十四章	知足知止	163
第四十五章	大	167
第四十六章	知足之足	169
第四十七章	不出户知天下	173
第四十八章	无为无事	176
第四十九章	圣人无心	179
第五十章	无死地	182
第五十一章	常自然	185
第五十二章	习常	189
第五十三章	盗夸	193
第五十四章	大道之德	197
第五十五章	赤子	202



第五十六章	为天下贵	206
第五十七章	无为治国	209
第五十八章	政闷民淳	212
第五十九章	嗇	215
第六十章	治大国若烹小鲜	220
第六十一章	大者宜下	224
第六十二章	贵 道	227
第六十三章	细大易难	230
第六十四章	不敢为	233
第六十五章	愚民治国	237
第六十六章	百谷王	240
第六十七章	三 宝	242
第六十八章	不争之德	246
第六十九章	哀者胜	249
第七十章	不我知	251
第七十一章	知不知	256
第七十二章	大 威	259
第七十三章	勇于不敢	262
第七十四章	代司杀者杀	267
第七十五章	淡泊治国	270
第七十六章	柔弱处上	273
第七十七章	天之道	276
第七十八章	水之柔	279
第七十九章	有德司契	282
第八十章	小国寡民	286
第八十一章	信言不美	292
后 记		297

第一章 玄妙的世界



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故常无，欲以观其妙；常有，欲以观其徼。此两者，同出而异名，同谓之玄。玄之又玄，众妙之门。

【译文】

凡是可以谈论的道都不是真正永恒的大道；凡是可以用来称呼的名都不是真正永恒的名。天地的起源是“无”，万物之母是“有”。所以经常体悟无，是为了体察天地之间无形的变幻莫测之妙；经常认识有，是为了观察识别万物外在之形。无形和有形虽然名称不一，但有着同一起来源，都来自玄。这幽眇深微的玄无限推源上去，就到了天地宇宙演变的根本了。

春秋时期，社会大转型，各家学说大鸣大放，各种“道”层出不穷，而且“道不同不相为谋”，彼此争论不休，都说自己的“道”是真理，批评别人的“道”是谬误。岂不知这些纷纷扰扰、搅得世间不太平的“道”都是些拘泥于一时一地的“小道”，并不是涵盖整个宇宙、永恒不变的“大道”。真正永恒的“大道”是无法用语言来描述的，这种“道”无形无迹、杳渺难测，但却支配着整个世界。《庄子·秋水》中说“可以言论者，物之粗也；可以致意者，物之精也。言之所不能论，意之所不能察致者，不期精粗焉。”“道”正是“言之所不能论，意之所不能察致者”。《庄子·知北游》更是进



一步指出道是“视之无形，听之无声，于人之论者，谓之冥冥，所以论道，而非道也”。人类的语言是苍白乏力的，企图去描述幽深冥妙的“大道”是根本不可能的，所以“知者不言，言者不知”，知向北游历的故事就阐明了这个道理：

知向北游历到玄水岸边，登上隐斧的山丘，正巧遇上无为谓。知向北向无为谓请教：“何思何虑则知道？何处何服则安道？何从何道则得道？”问了好几次无为谓都不回答，不是不回答，而是不知道该怎么回答。

知向北得不到解答，返回到白水的南岸，登上狐阙的山丘，见到了狂屈。他拿同样的问题向狂屈请教，狂屈说：“唉，我知道，正打算告诉你，心中想说却又忘记了想说的话。”

知向北得不到解答，回到黄帝的住所，向黄帝请教。黄帝说：“无思无虑始知道，无处无服始安道，无从无道始得道。”

知向北问黄帝：“我和你知，无为谓和狂屈不知道，谁是正确的呢？”

黄帝说：“那无为谓是真正正确的，狂屈接近于正确；我和你则始终未能接近于道。知道的人不说，说的人不知道，所以圣人施行不用言传的教导。……”^[1]

二

我们赋予万物以名称，但这些名称并不是万物经久不变的名称，比如“狗”又被称作“犬”，“书”在英文中称“book”，实际上“狗”和“犬”、“书”和“book”都只不过是人为的一种符号，并不是所指事物的真实。狗和羊都是人类给予的命名，假如最初狗被称作羊，羊被称作狗，那么狗就是羊，而羊就是狗了。万物都有一个“常名”，这个“常名”就是事物的真实存在。

“名”的存在来自于人为的区分。任何事物都可以还原到其源头，在万物的源头，哪里有什么差别性的事物存在！《庄子·齐物论》中有一个庄周梦蝶的故事：

有一天，庄子梦见自己变成了一只蝴蝶，在轻盈地飞舞，很是快意，庄子认为自己就是一只蝴蝶，哪里是什么庄子。突然间庄子从梦中醒来，



发现自己哪里是什么蝴蝶，就是庄子罢了。真不知道是庄子在做梦变成蝴蝶，还是蝴蝶在做梦变成庄子。庄子和蝴蝶是不一样的，但却能在梦中互相变换。^[2]

我们说这是庄周，那是蝴蝶，看起来是有差别的。但庄子却认为二者有相通之处，谓之“物化”。庄周和蝴蝶之名赋予当前的形体只是暂时的偶合，并不是永恒的存在。让我们仔细琢磨：在庄周和蝴蝶受天地精气分别化成人形和蝶形之前究竟是什么呢，两者又有什么差别呢？当庄周和蝴蝶生命结束，回归大自然之后，都从“有”归之于“无”，两者又有什么差别呢？只有从眼前的“有”洞察到背后的“无”，你才能真正把握这个世界。只有从暂时的表象悟透永恒的本质，你方能具有超人的智慧。《庄子·齐物论》中云：

古人的智慧在某些方面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为什么说登峰造极呢？有的人以为世界上本就没有什么物，这就达到了智慧的极点，再没有更高的境界了。其次，是认为世界上有物，但物是一个整体，并没有什么区分。再次，认为物有区分，但并没有什么是和是非，没有什么对与错。一旦是非的观念起来了，道就受到了破坏。道遭到破坏，人就会产生偏爱私心，就会沉溺于是非的争论中而不能自拔。^[3]

世界本来就是“无”的，哪里有什么“名”呢？无中生有，出来个世界，因此有了“名”。世界千变万化，“名”也就层出不穷。可一旦等到繁华落尽，一切都复归于“无”之后，哪里会再有什么“名”呢？人的一生是一枕黄粱，整个人类也只不过是一场春秋大梦，我们眼中浩渺无垠的宇宙也许亦是一场梦罢了。

三

世间天地万物究竟从哪里来的呢？这第一粒种子究竟是什么东西呢？按逻辑思维，万物之母必然是一个有形迹的存在物，我们姑且把这个世界上第一个出现的存在物称为“有”。那么，在“有”之前是什么呢？事物都有它的开始，又有它的尚未开始，有之前必定是“无”了。任何事物都是从“无”到“有”的，“无”应该是天地的起始。那么“无”是否就是世界的最终源头了呢？任何事物尚未开始之前又有尚未开始的状态。什么时候开始有



“无”的呢？在“无”之前是什么呢？我们可以理解“有”，也可以理解“无”，可是我们却很难理解“无无”，那种“没有”之前的景象是大大地超出了我们的想象力，我们就把它称为“玄”。可是“玄”之前又是什么呢？如此无穷尽地推究上去，真是一个幽邃难测、人类智力难以达到的境地，而这也正是世界奇妙之所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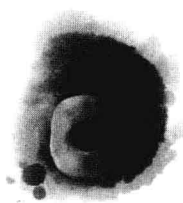
常人只是明白万物都是从“有”到“有”的，有“果”必然有“因”，任何事物都是因果对应的。倘若世界就是如此简单地演变，那么世界也就没有什么奇妙之处。世界的奇妙之处就在于从“无”到“有”，甚至从“无”到“无”，无因之果。

我们在这里探讨“有”与“无”，可这只不过是我们人类的思维罢了，对于这个幽深难测的宇宙而言，哪里有什么“有”和“无”呢！只不过是一个无以言说的存在罢了。

原文：

- [1] 知北游于玄水之上，登隐弇之丘，而适遭无为谓焉。知谓无为谓曰：“予欲有问乎若：何思何虑则知道？何处何服则安道？何从何道则得道？”三问而无为谓不答也，非不答，不知答也。知不得问，反于白水之南，登狐阓之上，而睹狂屈焉。知以之言也问乎狂屈。狂屈曰：“唉！予知之，将语若，中欲言而忘其所欲言。”知不得问，反于帝宫，见黄帝而问焉。黄帝曰：“无思无虑始知道，无处无服始安道，无从无道始得道。”知问黄帝曰：“我与若知之，彼与彼不知也，其孰是邪？”黄帝曰：“彼无为谓真是也，狂屈似之；我与汝终不近也。夫知者不言，言者不知，故圣人行不言之教……”（《庄子·知北游》）
- [2] 昔者庄周梦为胡蝶，栩栩然胡蝶也，自喻适志与！不知周也。俄然觉，则蘧蘧然周也。不知周之梦为胡蝶与，胡蝶之梦为周与？周与胡蝶，则必有分矣。此之谓物化。（《庄子·齐物论》）
- [3] 古之人，其知有所至矣。恶乎至？有以为未始有物者，至矣，尽矣，不可以加矣！其次以为有物矣，而未始有封也。其次以为有封焉，而未始有是非也。是非之彰也，道之所以亏也。道之所以亏，爱之所以成。（《庄子·齐物论》）

第二章 相对的哲理



天下皆知美之为美，斯恶已。皆知善之为善，斯不善已。故有无相生，难易相成，长短相形，高下相盈，音声相和，先后相随。是以圣人处无为之事，行不言之教。万物作焉而不为始，为而弗志，功成而弗居。夫唯弗居，是以不去。

【译文】

当人们开始有了审美标准的时候，丑恶也就出现了。当人们确立善行的准则时，不善也就产生了。所以，有与无是互相依赖产生的，有有方有无，有无方有有；难与易是相互依赖形成的，有难方有易，有易方有难；长与短是相互依赖显现的，有长方有短，有短方有长；高与下是相互依赖出现的，有高方有下，有下方有高；音与声是相互依赖而和谐的，没有音也就没有声，没有声也就没有音；先与后是如影相随的，有了先就有了后，有了后就有了先。因此，圣人绝不人为地制定标准、区分事物，而是自然无为，也不去喋喋不休地教诲大众，而是缄默不语。大道周行世间，任随万物自然而不加干预，创生万物却不自为其母，运化万物却不自炫夸耀，化成天下却不自居其功。也正因为它不以功自居，才能够周行而不殆。

—

人类文明进步的标志是从“区分”始。人类最初是与禽兽杂居，树宿穴居，混沌一体，后来就从禽兽中分离出来，再后来，就逐渐有了自己的意识，开始建立人之所以为人的标准。人类自以为拥有无比高贵的灵魂，不断探寻人与禽



兽的不同之处，于是美和善成了人类追寻的目标，在儒家那里，君子成为修行的目标。可什么是美，什么又是善呢？什么是君子，什么又是小人呢？孟子就说过“人之异于禽兽者几希”，认为人和禽兽的差别是很细微的。“君子存之”，所谓君子就是能够保存这些细微差别的人；“小人去之”，所谓小人就是消除了人和禽兽之间的这些细微差别，和禽兽无异，也就是衣冠禽兽了。可是人性就一定比兽性文明进步吗？儒家宣讲“仁”，庄子却认为“虎狼仁也”：

宋国的太宰荡向庄子请教仁。庄子说：“虎狼也具有仁。”

太宰荡说：“这是怎么说呢？”

庄子说：“虎狼也能父子相亲，为什么不是仁呢？”^[1]

不仅虎狼具有仁，乌鸦反哺、羊羔跪乳等动物界的行为也都说明了这个问题。所以，儒家大张旗鼓宣讲的“仁”实际上是自然界的普遍法则，人类不但不高明，却要通过宣讲来提升“仁”，远不如动物无知无识、纯粹本能地施行“仁道”来得文明。

再者，人类提出了美和善，但不同的人却有不同标准，甚至截然相反。人类为此争论不休，莫衷一是。墨子宣扬“兼爱”，要求爱一切人，要爱人如己，孟子就因他不知“亲亲”，不知爱要有差等，不知道要先爱自己的父母兄弟，然后再“推己及人”，去爱其他人，违背了“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的爱之顺序，而斥之为“禽兽也”。《论语·子路》中有段叶公与孔子的对话：

叶公语孔子曰：“吾党有直躬者，其父攘羊，而子证之。”

孔子曰：“吾党之直者异于是，父为子隐，子为父隐，直在其中矣。”

假如一个人的父亲偷了别人的羊，做儿子的应该去告发，还是替父亲遮掩？叶公认为“子证之”为公平正义之举，而孔子却认为应该“子为父隐”。一边是亲情，一边是社会公平，天平应该偏向哪一边呢？现在往往一边倒地批判孔子，认为“子为父隐”是封建道德纲常，是丑恶的。但是，大公无私，泯灭人性，就是正确的吗？难道我们要为揭发自己的父亲、将父亲送入囚牢，甚至将父亲送上断头台的人欢呼鼓掌吗？

任何事物都没有绝对的标准。《庄子·齐物论》中记载尧帝时期，贤士啜



缺曾向他的老师王倪请教万物共同的是非标准，王倪直言相告自己对此很是无知，看到啮缺一脸茫然的样子，王倪教导他说：

人睡在潮湿的地方就会腰疼甚至偏瘫，泥鳅会这样吗？人待在树上就会恐惧不安，猿猴会这样吗？人、泥鳅、猿猴这三者究竟谁的寝息方式能做共同的标准？人以禽畜的肉为食，麋鹿以青草为食，蜈蚣以小蛇为美食，猫头鹰以老鼠为美食，人、麋鹿、蜈蚣、猫头鹰这四者谁的膳食口味能做共同的标准？狝狝喜与雌猿交配，麋与鹿交好，泥鳅与鱼交游。毛嫱和丽姬，是绝色美人，鱼见到了吓得潜到深水中，鸟见了吓得飞到高空，麋鹿见到拔腿就跑。人、鱼、鸟和麋鹿四者谁的审美能作为共同的标准呢？^[2]

由此出发，王倪感叹：“仁义的论点，是非的途径，纷然错乱，我哪里有什么法子加以分别呢？”

在老庄看来，所有的标准都是相对存在的。有“这”方有“那”，有“那”方有“这”；有“生”方有“死”，有“死”方有“生”；有“可”方有“不可”，有“不可”方有“可”；有“大”方有“小”，有“小”方有“大”；有“是”方有“非”，有“非”方有“是”；有“高”方有“低”，有“低”方有“高”……离开任何一方，另一方就不会存在。这些人为创制的概念本身并没有任何绝对的含义，由于参照系的不同，对同一个事物可产生截然不同的判断。《庄子·齐物论》中即云：“天下莫大于秋毫之末，而泰山为小；莫寿于殇子，而彭祖为天。”秋天鸟兽身上的毫毛常人认为它很细小，但庄子却说天下数它最大。泰山为“五岳”之首，海拔1545米，方圆426平方公里，享有“天下第一山”之美誉，孔子曾赞叹“登泰山而小天下”，杜甫则在此留下了“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的千古绝唱。但在庄子眼里，这个庞然大物却是小的。夭折的婴孩在常人看来真是短命，是件令人悲怜的事，但庄子却认为短命的婴孩是天下最长寿的。相传彭祖活了八百八十岁，娶妻四十九，生子五十四，真是够长寿的。按照一些学者的考证，古时大彭氏国实行小花甲计岁法，即60天为一年，即使据此推算，彭祖也活了140多年，在平均寿命比较短暂的上古时期，这也是一个令人惊讶的数字，但庄子却讥讽他真是短命。这些异于常人的言论，难道是庄子故作惊人之语以赚取读者的眼球吗？岂不知这正是庄子思想的深邃之处。让我们仔细探究一下：



毫毛虽小，但比起比它更小的物体，比如粒子，它可是大得多了；泰山虽大，但在整个宇宙中却连一粒尘埃都算不上。夭折的孩子虽然短命，但比起极为短暂的一瞬来他是长寿的，八百岁的彭祖看似长寿，但在历史长河中顶多算个夭折的婴孩罢了。

美与丑、善与恶等看似清晰明白，实际上是混沌一片，让人难以辨别。人类正是感到了人生的困惑，才有了一种回归浑朴的冲动。亚当与夏娃最初无知无欲，在伊甸园里幸福生活，可受到蛇的引诱，不顾上帝的禁令，偷吃了智慧之果，有了智慧和意识，同时也就有了无穷无尽的苦难与烦恼。所以，智慧是上天给人类带来的惩罚，人类为自己拥有智慧而感到罪恶，不断忏悔，希望得到上帝的宽恕而重返天堂。老子在这里就是要破除人类这种智慧的迷障，摆脱各种是非的纠缠，以无比宽广和虚静的心灵领悟超然的大道。

二

人世间一直纷争不断，你争我斗，来来往往。倘若身陷其中，定会不胜其扰。认识到世界的无限相对性，人应该如何在世间的立身处事呢？这就要向《庄子·齐物论》中那位喂养猴子的狙公学习：

有一个喜欢养猿猴的人名字叫狙公。他用橡树栗子喂猴，说：“早上给你们每人三粒栗子，晚上给你们每人四粒栗子。”猴子们很是生气。他又说：“那么，早上给你们四粒，晚上给你们三粒。”猴子们都高兴得乱跳。^[3]

猴子以“朝三暮四”为“非”，而以“朝四暮三”为“是”，此种“是非”观真是很可笑。不知诸位有没有想过，在我们人类社会生活中类似可笑例子有很多，只是人们深陷其中而不自觉。让我们来看看英国小说家斯威夫特在《格列佛游记》中记述的格列佛在小人国的奇遇：

格列佛所到的拥有六千个月悠久历史的小人国，看似国势昌隆，实际上深为两大危机所苦：一是国内党派竞争激烈，一是国外强敌入侵的危险。国内有两个党派一直在互相争斗，水火不容，两者的区别就在于一个党的鞋跟高些，另一个党的鞋跟低些。可就为了这鞋跟的高低，两党间积怨极深、从不在一块儿吃喝或谈话。这个小人国不但内患严重，而且三十六个月以来一直和另外一个国家不来夫斯库苦战。其实战争的



起因很简单：就是这个小人国当今皇帝的祖父小时候有一次吃鸡蛋时，按古法先打破鸡蛋较大的一端，碰巧弄破了手指，他的父亲，当时的皇帝，就下敕令命全体臣民吃鸡蛋前打破鸡蛋较小的一端，违者重罚。结果遭到人民的反对。据这个小人国的历史记载，由此曾发生过六次叛乱，其中一个皇帝送了命，另一个丢了王位。据估计，先后几次有一万一千人情愿受死也不肯去打破鸡蛋较小的一端。关于这一争端，曾出版过几百本大部著作。大端派深得不来夫斯库国的支持，两帝国之间就掀起了一场血战，在这场旷日持久的战争中，这个小人国三十六个月以来，共损失了大量的舰艇和三万最精锐的水兵和陆军。

有人也许会说这是科幻小说，并非真实，世间哪有如此可笑的事。那就让我们来看看世上真实的例证。就说明朝末年，清军入关后推行剃法令，颁行“留发不留头，留头不留发”的命令，“不随本朝制度剃发易衣冠者，杀无赦”（王先谦《东华录》卷五顺治元年条），“所过州县地方，有能削发投顺，开城纳款，即与爵禄，世守富贵。如有抗拒不遵，大兵一到，玉石俱焚，尽行屠戮”（《清世祖实录》卷十七顺治二年六月丙寅）。有蓄发者立执而剃之，不服则斩，悬其头于剃头挑子所缚高竿之上示众。满洲统治者“留发不留头，留头不留发”的命令一下，一向“民风柔弱”的江南民众的反抗怒火，立刻在松山、昆山、苏州、嘉兴、绍兴、江阴等地熊熊燃烧，遭到清军的残酷镇压。以嘉定为例，乙酉年七月初四嘉定城破后，清军蜂拥而入。当屠城令下达之时，清兵“家至户到，小街僻巷，无不穷搜，乱草丛棘，必用长枪乱搅。”“市民之中，悬梁者，投井者，投河者，血面者，断肢者，被砍未死手足犹动者，骨肉狼籍。”清兵“悉从屋上奔驰，通行无阻。城内难民因街上砖石阻塞，不得逃生，皆纷纷投河死，水为之不流。”（《嘉定乙酉纪事》）大屠杀持续了一日，约三万人遇害，“自西关至葛隆镇，浮尸满河，舟行无下篙处”（《嘉定乙酉纪事》）。可三百多年后，又一场革命浪潮风起云涌之时，这头上的辫子却又成了宝贝，剪掉就见不得人了。鲁迅笔下的阿Q最厌恶的一个人就是钱太爷的大儿子。阿Q为什么厌恶他呢？就因为这位钱大少爷到东洋留学回来后，头上的辫子不见了，据说他的母亲大哭了几十场，他的老婆跳了三回井。阿Q尤其“深恶而痛绝之”的，是他的一条假辫子，“辫子而至于假，就是没有了做人的资格；他的老婆不跳第四回井，也不是好女人”。